



房山区瑞宸家园小区电梯更新工程

资格预审更正公告

更正内容描述

1. 原公告中申请人资格要求 3.1本货物采购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 3.1.1本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是采购货物的： ☐ 制造商 ☒ 制造商或代理经销商（简称“代理商”）

3.1.2申请人为制造商的，应具备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C级资质（旧）及以上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 C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资质，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 （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3申请人为代理商的，应具备 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 （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货物采购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同时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采购货物制造商应具备（同本项目申请人为制造商时应具备的资质、业绩及其他要求）； （2）申请人应提供采购货物的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3）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其他要求： / 。 3.2 本货物采购项目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货物采购项目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2. 更正为3.1本货物采购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 3.1.1本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是采购货物的： ☐ 制造商 ☒ 制造商或代理经销商（简称“代理商”） 3.1.2申请人为

制造商的，应具备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C级资质（旧），无机房客梯A级及以上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 C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资质，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3申请人为代理商的，应具备 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安装、维修C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货物采购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同时还应满足以下要求：（1）采购货物制造商应具备（同本项目申请人为制造商时应具备的资质、业绩及其他要求）；（2）申请人应提供采购货物的制造商授权委托书；（3）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4）其他要求： / 。； 3.2 本货物采购项目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货物采购项目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3. 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后最新公告

一、招标条件

房山区瑞宸家园小区电梯更新工程（招标项目编号：FSH0X250155），已由 北京市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2025 年房山区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项目备案证明;2025 年房山区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项目备案证明（京房山发改（备）〔2025〕35 号;京房山发改（备）〔2025〕35 号）），资金来源为 超长期国债资金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出资比例为 超长期国债资金15万元/部，其余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建设单位为 /，招标人为 北京金恒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信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次项目采购范围为本小区19台电梯的深化设计、制造、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试运行、成品保护、验收、培训及售后服务、质保期2年内的保修及日常维护保养、旧梯拆除等工作内容，本次更新项目中原旧梯由中标单位进行折旧清运，电梯更新后土建原状恢复。本次招标共19台电梯，要求2025年12月15日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移交的所有程序。

招标暂估金额：4750000（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 房山区 房山区瑞宸家园小区

其它说明：无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资格要求3.1本货物采购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 3.1.1本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是采购货物的：☐ 制造商 ☒ 制造商或代理经销商（简称“代理商”）

3.1.2申请人为制造商的，应具备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C级资质（旧），无机房客梯A级及以上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 C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资质，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3申请人为代理商的，应具备 有效期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安装、维修C级及以上资质（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新），近 3 年 承担过已完工的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货物采购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同时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采购货物制造商应具备（同本项目申请人为制造商时应具备的资质、业绩及其他要求）；
（2）申请人应提供采购货物的制造商授权委托书；（3）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4）其他要求： / 。 3.2 本货物采购项目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货物采购项目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文件获取时间： 2025-08-01 17:00:00 - 2025-08-06 17:00:00

文件获取方法： 在线获取文件

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他说明： 在线获取文件后，请于2025年8月1日17: 00: 00至2025年8月6日

17: 00: 00（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社保证明至北京市房山区拱辰南大街1号华亨国际中心107室（详细地址）购买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每套300元，售后不退。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2 17:00:00

文件递交方法： 现场递交文件

文件递交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拱辰南大街1号华亨国际中心107室

其它说明： 无

六、资格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 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本货物采购项目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 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在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有效时间内，下载文件家数不足7（含）家，或者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有效时间内，递交文件家数不足7（含）家，本次招标转为资格后审方式。

潜在申请人必须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才能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资格预审转为资格后审，潜在投标人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

八、公告发布媒介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金恒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西潋南大街12号

联系人: 王燕

联系电话: 13810022295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信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小紫草坞村村民委员会院内南1号

联系人: 赵亚然

联系电话: 13810863798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无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无

附件:

